

**二、註記過敏藥品：**為避免忘記或無法清楚表達對何種藥品過敏，民眾可將過敏藥品名稱寫在「過敏紀錄卡」，也可直接請醫師將個人用藥過敏史註記在健保卡內，或上傳登載在「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」中「過敏藥」的欄位上，即可藉由健保卡直接查詢到相關過敏史。

**三、主動告知：**有用藥過敏史的民眾，無論是就醫或自行至藥局購買藥品，應主動告知醫師或藥師，或是提供「過敏紀錄卡」供給醫療人員參考，以免誤用過敏藥品。

食藥署再次提醒，用藥期間可保留藥袋或處方紀錄，若出現不適症狀，應儘速就醫並提供藥袋或處方紀錄供醫療人員參考；若曾有藥品過敏史，即使不確定藥品名稱也應告知醫療人員。對於藥品有任何問題，可至鄰近藥局諮詢，以確保用藥安全。

## 3 食藥署監測藥品品質 民眾安啦！

您是否想過，市售或流通的藥品，是通過哪些流程才能上市呢？事實上，所有藥品均須經過查驗登記的程序，並

依據藥品優良製造規範進行製造及品質管控，取得藥品許可證才可上市。

### 上市後，仍有抽驗機制

為有效監控上市後藥品的品質，食藥署每年依風險評估原則，考量不合格率較高的品項、曾發生藥品不良反應或不良品通報之品項、化學性質較不穩定或治療安全範圍較狹窄的成分、國內使用量高、需長期使用、近期使用率漸增但國內尚未執行該品項之品質監測等因子，藉由加強高風險藥品的抽驗，確保國人用藥品質。

藥品品質監測結果出爐後，若發現不符合要求，則啟動藥品回收並通知衛生行政單位，進行後續處理。未來，食藥署也將持續監控上市後藥品的品質，並以系統性調查做全面檢測，對製造廠做定期或不定期查核。

#### 食藥署高風險抽驗原則：

- ◆ 不合格率較高的品項
- ◆ 曾發生藥物不良反應或不良品通報之品項
- ◆ 化學性質較不穩定或治療安全範圍較狹窄的成分
- ◆ 國內使用量高、需長期使用
- ◆ 近期使用率漸增但國內尚未執行該品項之品質監測

歷年市售藥品品質監測結果掃這裡



歷年市售藥品品質監測結果，已定期刊載於本署發行的食品藥物研究年報，民眾若需詳細資訊，可上食藥署官網，於首頁 > 出版品 > 期刊 > 食品藥物研究年報查詢。